

河南省政府采购货物公开招标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郑州信息科技职业学院

项目名称：郑州信息科技职业学院音乐厅电子屏、设
备线路更换升级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575



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

特 别 提 示

1. 投标人初次登记注册

1.1 注册用户名及密码

投标人首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1.2 登记基本信息

点击中心网站首页的【市场主体登录】按钮，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录入基本信息并扫描上传相关证件。

1.3 数字证书(CA)办理: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2. 投标文件制作

2.1 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http://www.hnngzy.net/>）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hntf 格式）。

2.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进行签章；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评审资料、其他内容”中的内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签章（包括企业签章、个人签章），并将所有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签章（企业签章）。

2.6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左侧栏目中的“其他内容”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

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8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 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目 录

招标公告	1
第一卷	4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4
一. 说明	4
二. 招标文件	4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6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0
五. 开标与评标.....	10
六. 授予合同.....	16
第二章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20
第二卷.....	50
第三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50
第四章 合同文本	56
第五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60
第六章 评分标准.....	68

郑州信息科技职业学院音乐厅电子屏、设备线路更换升级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信息科技职业学院音乐厅电子屏、设备线路更换升级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nggzy.net>)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7 月 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575
2. 项目名称：郑州信息科技职业学院音乐厅电子屏、设备线路更换升级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项目预算金额： 1500000.00 元，最高限价 15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40718-1	郑州信息科技职业学院音乐厅电子屏、设备线路更换升级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显示屏 71.36 m²、电源 360 台、接收卡 196 张、视频处理器 1 台等；
- 5.2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交付使用；
- 5.3 质保期：一年。

6. 合同履行期限：满足合同约定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

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1.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3.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6月14日至2024年6月2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eggzy.net/>）

3. 方式：市场主体需要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凭CA密钥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并在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后，供应商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数字证书(CA)办理: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4. 售价：0元

四、投标文件提交

1. 时间：2024年7月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e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五、投标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7月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5，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大厅的网址（<http://www.hneggzy.ne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

7.2 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信息科技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北路 36 号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方式：0371-5852530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顺河路 11-1 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1-6866502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1-68665023

发布人：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 年 6 月 13 日

第一卷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公开招标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2. 定义

2.1 采购人：“招标项目资料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合格投标人

见第三章投标人资格要求。

2.4 中标人：采购人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中标供应商。

2.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 货物：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设备、装置和/或包括附件、备品备件、图纸、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3.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 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招标公告

第一卷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二章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第二卷

第三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第四章 合同文本

第五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六章 评分标准

4.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内容，特别是采购项目的商务条件、采购需求、投标人的资格条件、投标报价要求、评标方法、评标标准以及拟签订的合同文本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4.3 照抄或复印招标文件技术及商务要求的、手写的、未按规定签署的投标文件将导致不被接受。

4.4 如果第一卷和第二卷对同一事项的描述有冲突或矛盾，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另有解释，以第二卷为准。

5. 招标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也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可以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不足 7 个工作日的必须在投标截止 3 个日历日前）书面提出（所提交的材料应包含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质疑内容和质疑依据并加盖单位公章），逾期不予接受。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同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 6.2 招标文件的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 6.3 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 6.4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7. 投标语言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部分：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 3. 资格审查资料
 - 3.1 营业执照
 - 3.2 财务状况报告
 - 3.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 3.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3.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查询截图
 - 3.8 信用查询截图
 - 3.9 其它资格要求证明材料（如有）
- 4. 投标承诺函
- 5. 业绩证明材料
- 6. 售后服务承诺
- 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8.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 9.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10. 制造商或其指定总代授权书（如有）
11. 政策功能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如有）
12. 开标一览表
13.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14. 货物规格一览表
15. 技术规格偏差表
16. 商务条款偏差表
17. 技术证明材料
18. 其它

9.2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按此分包编制投标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不予接受。

10. 投标格式

投标人参考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完整地填写投标报价表格（开标一览表、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货物规格一览表、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参考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参考第二章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参考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

11.2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设备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报价、采购人派员参加技术联络和工厂监造、检验、技术培训费用、运保费、各类税费及验收检测费、招标代理服务费。

11.3 投标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11.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11.5 投标人对每个包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

择报价的投标。

11.6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报价不能保证一定中标。

12. 投标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3.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3.1 依据“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的要求参考第二章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如果投标人是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资格文件、以及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标明主办人。

13.2 若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是投标人自己制造的且招标文件第二卷中有授权约定的货物，则应当提供货物制造商或其指定代理出具响应本次招标的投标货物的正式授权书。

13.3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证明文件。

13.4 投标人有能力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保养、修理、供应备件和培训等其它技术服务的义务的证明文件。

14. 证明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在产品规格一览表中应说明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制造商及原产地等，交货时出具原产地证明及合格出厂证明。

14.3 招标文件中所简述的货物品质、基本性能仅供投标人选择货物在质量、水平上的比照参考，不具有限制性。投标人可提供品质相同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

14.4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宣传彩页、图纸和数据，并在证明文件上相对应空白处画“0”，并在“0”内填写相应序号（与投标文件的“货物规格一览表”表中相对应参数的序号一致）。

15. 投标承诺

投标人提供投标承诺函。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应自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17.1 投标文件以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7.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ggzy.net/>) ” 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1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ggzy.net/>) ” 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17.4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进行签章；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评审资料、其他内容”中的内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签章（包括企业签章、个人签章），并将所有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签章（企业签章）。

17.5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左侧栏目中的“其他内容”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17.6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拒收。

17.7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17.8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电子交易平台内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8.2 投标人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19. 投标截止期

19.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交易中心系统。

19.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6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力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提交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1.2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1.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该投标人将被视为非诚信单位并列入黑名单。

五. 开标与评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应使用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远程开标、远程解密、远程答疑。

22.2 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远程解密；解密时间截止，若有投标人因交易中心系统技术原因未解密成功，可延长一次解密时间；若延长解密时间截止，投标人还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放弃投标。

22.3 投标人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将被拒绝。

23. 评标工作

23.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下称评委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并依据评标方法的规定推荐出一至三名中标候选人或者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

23.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含 5 人）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或技术复杂或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含 7 人）单数。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进行远程答疑和澄清。

24.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4.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4.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25.1 投标文件初审。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无效，不得进入评审环节；资格性审查通过的投标文件将交给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废标审查：评标委员会审查是否有导致废标的情形。

初步评审：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5.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5.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委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重大偏离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5.5 评委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5.6 投标报价超出了项目预算或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25.7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资格，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无效。

25.8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25.9 投标人必须符合下列条款，否则将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函应有投标代表签字或盖章。

（2）通过资格审查。

（3）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提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不能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不能为同一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出现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提交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 (5) 提交投标承诺函。
- (6)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7) 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质保期要求。
- (8) 交货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交货期。
- (9)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项目预算；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 (10) 投标文件中对同一货物或包报价唯一，没有提供选择性报价。
- (11) 投标文件没有附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2) 投标报价合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

- (13)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6. 评标方法和投标的评价

26.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委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26.2 计算评标总价时，以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目的地交货价为标准，其中已包含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

26.3 评委会在评标时，除根据第 11 条的规定考虑投标人的报价外，还将考虑量化以下因素：

- (1) 投标文件申明的交货期；
- (2) 与合同条款规定的付款条件的偏差；
- (3) 所投货物零部件、备品备件和服务的费用；
- (4) 采购人取得投标设备的备件和售后服务的可能性和便捷性；
- (5) 投标设备在使用周期内预计的运营费和维护费；
- (6) 投标设备的性能和效率；
- (7) “招标项目资料表”和技术规格中规定的其它评标因素。

26.4 根据第 26.3 条的规定，在“招标项目资料表”中列出评标因素，规定量化方法，并以此作为计算评标价的依据。

26.5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文件的规定，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6.6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招标文件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6.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6.8 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26.9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库〔2019〕18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投标人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当出现排名并列情况时，优先采购投标报价低的，投标报价也相同的优先采购技术标得分高

的，技术标得分还相同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当比例也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优先顺序）。

26.10 同等条件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产品。

26.11 招标文件中凡有进入国家强制认证（CCC 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通过 CCC 认证，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6.12 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文件要求，各潜在投标人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安全操作系统产品、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产品、安全审计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产品、反垃圾邮件产品、防火墙产品、入侵检测系统产品、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产品、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智能卡 cos 产品时，则所投涉及到上述货物的产品必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27. 评标价的确定

根据第 25、26 条计算出的评标价为最终评标价。评标价仅限于评标的比较，对中标价没有任何影响。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2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8.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

28.2 评委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8.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8.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28.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六. 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除第 33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代理机构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标价最低或综合评分最高的投标人。

30. 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范围内，对“技术参数及要求”中规定的设备和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货物、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增减范围： $\leq 10\%$ 。

31. 评标结果的公示

3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1.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或者成交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32. 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由法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质疑。质疑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和复印件、质疑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质疑材料。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人捏造事实或是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被质疑人应当驳回质疑，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核实后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未按要求提出质疑的不予受理。

3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4. 中标通知书

34.1 中标结果公告发出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

34.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5. 签订合同

35.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5.3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对违约方收取中标金额 2%的违约金。

35.4 如中标人不按第 35.1 条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该中标人将被视为非诚信单位并列入黑名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在候选中标单位中重新选定中标单位。

36. 合同备案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应将合同原件一份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37.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以支票、汇票、本票、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不超过合同价格的 5%。

38. 其他

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第 35 条规定执行，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最低评标价或综合评标得分高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39.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 号）规定，供应商中标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方式详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

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温馨提示： 供应商开具发票需填写下表并加盖公章

开票资料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户		
开票金额：		经办人及电话：
备注（填写项目编号）		

第二章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本章格式仅供参考，除未实质性响应外，任何人不得以格式有偏差为由废标。（实质性响应条款是指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必须满足的条款和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

投标文件封面参考格式：

投 标 文 件

采 购 人：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 号：_____

投标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文件目录

1. 投标函.....	页码
2.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页码
3. 资格审查资料.....	页码
3.1 营业执照.....	页码
3.2 财务状况报告.....	页码
3.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页码
3.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页码
3.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页码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页码
3.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查询截图.....	页码
3.8 信用查询截图.....	页码
3.9 其它资格要求证明材料（如有）.....	页码
4. 投标承诺函.....	页码
5. 业绩证明材料.....	页码
6. 售后服务承诺.....	页码
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页码
8.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页码
9.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页码
10. 制造商或其指定总代授权书（如有）.....	页码
11. 政策功能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如有）.....	页码
12. 开标一览表.....	页码
13.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页码
14. 货物规格一览表.....	页码
15. 技术规格偏差表.....	页码
16. 商务条款偏差表.....	页码
17. 技术证明材料.....	页码
18. 其它.....	页码

1.投标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签字代表（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 开标一览表
- 2)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 3) 货物规格一览表
- 4) 技术规格偏差表
- 5) 商务条款偏差表
- 6)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商务、技术条款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 7) 售后服务承诺书
- 8) 资格证明文件
- 9) 投标承诺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的项目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文字表示）_____。
-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_____。
-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该投标人将被视为非诚信单位并列入黑名单。
- 6) 投标人承诺，与招标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招标方的附属机构。
- 7)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2.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如果投标人是法定代表人则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果投标人不是法定代表人则须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就（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声明于_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地址：_____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地址：_____

3. 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的响应内容应当同时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资格审查资料”栏目中，以便进行资格审查，如因缺项导致废标，后果自负）

3.1 营业执照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果投标人为自然人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2 财务状况报告

（经审计的2022、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连续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4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连续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的发票扫描件和专业技术人员的相关证件扫描件，或履行过类似项目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3.6 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有，我公司承担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3.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8 信用查询截图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1.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3.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

3.9 资格要求证明材料（如有）

4. 投标承诺函

致：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自2019年8月1日起，在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因此，在本次投标过程中，我公司郑重承诺：

1. 我公司提供的所有文件材料，均是真实的，不提供虚假材料，不用不正当的手段骗取中标。

2.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我公司保证不撤回投标。

3.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天内向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交纳足额的招标代理服务费。若没有按时足额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每逾期一日，我方按照招标代理服务费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同时，承担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因追索招标代理服务费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4.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并履行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如果违反上述承诺，除行政机关依法追究责任外，在3年内我公司自愿放弃参加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5. 业绩证明材料

6. 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1. 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
2. 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3. 该次项目所提供的其它免费物品或服务。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8.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投标人提供以下内容：

1. 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技术设备、人员状况等；
2. 投标产品详细介绍（需提供详细、有效证明文件）；
3. 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4.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9.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文件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文件的规定，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0. 制造商或其指定总授权书（参考格式）（如有）

敬启者：

我们（生产厂家/公司或指定代理名称）是（国家名称）的法定制造/总代理商，商业总部设在（地址），委托依____国法律设立的商业总部设在（地址）的（投标商名称），仅作为本项目我方真实的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活动：

1. 代表我方应（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要求，用我方提供的（货物名称）参加投标，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指定总代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次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 我们兹授予（投标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撤消或替换的全权。兹确认（投标商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我们于__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以资证明。

授权方名称（盖章）：_____

授权方法人或授权代表人姓名（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方名称（盖章）：_____

被授权方法人或授权代表人姓名（签字或盖章）：_____

说明：1. 当投标人为经销商且招标文件有授权要求时，需提交货物制造商或其指定总授权书。

2. 如指定总代理商出具此授权书，必须同时提供制造商对指定总代理的授权。

3. 如果产品授权书是英文格式，投标人必须提供一套中文翻译的授权，否则视为无效授权。

11. 政策功能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如有）

12.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质保期	
交货期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说明：

- 1.本表投标总价应与投标文件中报价表的总报价一致。
- 2.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 3.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包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报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13.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运输及保险费	技术服务费	税费	合计	交货日期	交货地
合计												

说明：1. 技术服务费是指安装、调试、运行等费用。

2. 税费主要指非国产货物的关税及其他费用等。

投标人：_____（盖章）

14. 货物规格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及技术参数	生产商	原产地(国)
	...				

- 说明：1. 设备序号应与技术规格表一致。
2. 设备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3. 投标人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15. 技术规格偏差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 或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 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设备或配置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2	设备或配置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注明：1. 投标人要如实填写本表。

投标人：_____（盖章）

16. 商务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或条款号	商务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投标承诺函					
2	交货期					
3	付款方式					
4	质保服务					
						

注明：1. 投标人要如实填写本表。

投标人：_____（盖章）

17. 技术证明材料

(技术证明文件参考格式)

(货物名称) 技术证明文件

18. 其它

第二卷

第三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第四章	合同文本
第五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六章	评分标准

第三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招标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	项目名称：郑州信息科技职业学院音乐厅电子屏、设备线路更换升级项目
2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575
3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老师 电话：0371-68665023 电子邮箱：hnkjzb@163.com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按照招标公告要求下载了招标文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2.“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内容为：失信

	被执行人；3.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
5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中文译本。
投标报价和货币	
6	投标报价为： 设备目的地交货价（包括：全部安装调试、辅助材料费用及相关费用）。 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运保费、伴随服务费和招标代理服务等。
7	1.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招标代理服务费交至下面账号： 开户名称：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郑州汇城支行（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与城东路交叉口路北） 账户：254601819870 电汇备注：“豫财招标采购-2024-575 招标代理服务费”
8	投标货币：人民币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投标文件的编制按照招标文件第一卷“投标文件编制要求”编制。	
9	★资格证明文件（各潜在投标人务必将下列资格要求的响应内容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资格审查资料”栏目中，以便进行资格审查，如因缺项导致废标，后果自负）： 1. 营业执照（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经审计的 2022、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8.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1.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3.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
10	其他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2.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承诺函。 3. 售后服务承诺书。 4. 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文件编制要求中的附件和附表。 5. 投标货物的制造、安装和检验标准。 6. 第五章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投标人需提供相对应的证明文件。 7. 采购项目有其它要求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符合其它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11	业绩要求：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单位已履行的同类设备合同业绩完整扫描件。（详见评分标准）
12	投标人需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13	★投标有效期：从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日。

14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交付使用。 交货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15	★质保期：一年
16	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 预算 1500000.00 元人民币，最高限价 1500000.00 元人民币；
17	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hntf 格式，在交易中心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18	开标时间：招标文件的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开标时间。 开标地点：招标文件的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开标地点。
评 标	
19	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原则和评分细则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集中审核，对初步审查合格的投标进行各方面的综合评审。每个评委独立评分，取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评委评分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评分高低顺序，推荐 3 名作为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二、评标原则： 1. 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 2. 坚持招标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 三、定标原则：依据评标方法的规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四、评分细则（附后）。 五、招标文件中资格性条款和实质性条款前已加“★”号，加“★”条款属于必须满足项，加“★”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0	资格后审条件及方式：适用
授 予 合 同	
2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设备进场完毕，甲方预付合同总价款的 60%以供乙方开展合同约定内容；项目全部完成并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100%。

22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中规定的产品制造商所属行业。
23	履约保证金：无

第四章 合同文本

（此合同应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填写相应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郑州信息科技职业学院

乙方（成交供应商）：

根据郑州信息科技职业学院音乐厅电子屏、设备线路更换升级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完成期限	采购预算 (万元)	成交价 (万元)
郑州信息科技职业学院音乐厅电子屏、设备线路更换升级项目	1. 更换音乐厅 LED 大屏；2. 线路设备升级改造。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交付使用	150	

二、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 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设备进场完毕，甲方预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以供乙方开展合同约定内容；项目全部完成并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100%。

三、工作时间及进度安排

工作阶段	阶段成果	时间安排	工作进度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第四阶段			
第五阶段			

四、甲方责任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提供货物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3.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货物费用。
4.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五、乙方责任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六、验收期限、标准及方法

1. 乙方安装调试完毕后，书面提出申请，甲方于____日内组织验收。
2. 验收须严格按照合同所列的技术参数及指标进行，合同内不明确的则以生产厂家提供的技术参数及指标为准。
3. 为保证货物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本项目验收由第三方检测单位检测验收，检测验收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一次验收不合格的不予支付货款。
4. 验收不合格乙方负责修正，并负责由此而产生的费用，导致延期的，按照本合同第八条承担违约责任。

七、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

1. 乙方所出售产品的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____年免费质保，免费提供

上门服务，无需甲方送修，并提供终身技术服务支持和软件升级。

2. 乙方在所出售产品的有效期内，每月定期回访，巡回检查及保养以延长设备寿命。质保期内，产品若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报修信息后，____分钟内响应，____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____小时内修复。质保期内因设备性能故障检修多次仍不能正常使用的，乙方将无偿更换新设备。在超出质保期后，如产品发生故障，乙方可派技术员免费上门服务。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他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含补充通知、澄清、答疑会议纪要等）、《投标文件》（含澄清等）、《成交（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

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1. 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双方协商并签订相关的补充协议，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签署后生效。

3. 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受国家法律保护。

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一：投标报价明细表

合同附件二：设备详细参数

甲方：郑州信息科技职业学院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北路 36 号 电话：	乙方： 地址： 电话：
法人或被授权人： 日 期：	法人或被授权人： 日 期：
账 号： 开户行：	账 号： 开户行：

本合同签订地点：

第五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说明

1.1 投标人务必仔细阅读采购方在技术文件中规定的所有细则，投标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者的风险，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1.2 投标人应具有投标本次招标货物的生产能力或供货能力，具有良好的设备、工艺、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及相应的试验检测手段，并在投标文件中对上述部分的主要内容加以说明。

1.3 本技术规格与要求提供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符合“技术规格与要求”和有关行业标准的优质产品。

1.4 “技术规格与要求”中所使用的标准和规范如与投标人所执行的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二、投标要求

2.1 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要按技术规格中的要求，标明商品名称、产品型号和具体指标。

2.2 投标人需按要求提供与投标型号一致的产品说明书或投标所用的支持文件。

2.3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技术规格要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所供产品存在技术偏离，投标者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

2.4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质量除应符合技术标书的技术条款外，也应符合以下三种标准中的一种标准：

- (1) 凡产品有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 (2) 或部颁标准；
- (3) 或通用国际标准。

2.5 技术标书中的技术指标是采购方对所购设备或产品性能的基本要求。

2.6 投标产品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最新或目前的型号。投标单位应本着为用户服务的宗旨，完善产品及技术参数，并在投标说明和技术参数偏差表中注明，不得以招标文件未列明事项为由，来降低投标产品的质量。

三、工作条件

3.1 进口产品的插头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否则应提供适配器。

3.2 如仪器设备需特殊的工作条件（如：水、电源、磁场强度、特殊温度、湿度、震动强度等），投标人应在有关投标文件中加以说明。

四、售后服务要求

1.对其售出的产品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对因产品质量造成的问题要进行如下服务承诺：

1.1 技术参数及要求中有具体服务要求的，按技术参数及要求中的要求提供服务承诺。

1.2 其它设备售后服务要求：质保一年。质保期外所有设备免费保修（只收取材料费）。

2. 质保期内，自接到用户报修后，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并解决问题，如不能及时解决问题要提供备机服务、直到原设备修复（特殊情况另行商议）。

3. 投标人提供固定的售后服务队伍和办公场所的证明材料，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产品质保期、故障响应时间、修复计划安排、修复费用）。

4. 提交质保期过后可提供的服务项目和收费明细。质保期外运行所需的随机备件、备品备件和易损件，应详细列出名称、规格、数量及单价。

5. 技术服务：按投标人所投标产品厂家的技术要求进行服务，投标人提出培训计划和安排，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并报出单项价格。

5.1 安装调试：中标人派出技术人员到最终用户现场免费安装调试。

5.2 技术培训：指定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总体组织协调工作，项目负责人应熟练掌握项目管理相关知识，组建专业团队进行项目运行维护。成交人负责在项目现场免费为用户培训 1-2 名技术人员，使培训人员达到熟练掌握、灵活应用的程度。

5.3 供应商为用户提供免费的电话咨询及技术服务。

6. 检验与测试的条件和方式：投标设备送到项目现场后，由设备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现场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成，由需方进行验收。

7. 伴随服务

7.1 以上设备要提供一套完整的中文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操作手册、维修电路图、操作指南、原理、安装手册、产品合格证等。

7.2 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校验、启动测试的设备需提前 7 天通知用户。

7.3 如果投标人在用户所在国（或地）设有维修中心，应提供该中心的地址、电话、联系人姓名。

7.4 培训指的是涉及投标货物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

7.5 培训要求

派人参加指导性培训授课。提供最新的文字、音像、电子培训资料。接受各培训基地的技术咨询，必要时，派人到现场作安装技术指导。提供用于培训的相关设备。

7.6 培训合格的标准为：被培训者要能依据操作的基本规则对设备进行正常工作使用条件和任务下的独立操作。对于有可能遇到的特殊工作使用条件和任务，卖方也要将这部分内容进行说明。

7.7 投标人在质量保证期内安装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设备厂家生产的或是经其认可的。

8. 质保期内设备保修期内维修非人为因素出现的质量问题，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如无国家规定和要求的，按投标承诺和厂方“三包”规定）立即进行免费维修、免费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直至免费更换新货物并承担费用。

9. 投标人所提供的维修点若不能提供必要的服务或未能按响应时间进行维修，将视为投标者违约。

五、 技术参数及要求

招标文件中为简述货物的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技术参数与某产品相同的仅供投标人选择货物时在质量水平上的参考，不具有限制性，评标以功能和性能为主，投标人可提供品质相同的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

以下配置如有遗漏，请各投标人根据设备要求自行完善，投标报价为确保实现设备完整功能的总报价。

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情况：否

核心产品：数字调音台

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显示屏	m ²	71.36
2	电源	台	360
3	接收卡	张	196
4	视频处理器	台	1
5	屏体线材	m ²	71.36
6	配电柜	台	1
7	显示屏钢结构制作安装及包边	m ²	73.9
8	数字调音台	台	1
9	接口箱		1
10	无线话筒	套	4
11	信号放大器	台	1
12	网线接口箱	台	1
13	信号线	米	120
14	光端机	台	4
15	光纤线	米	5
16	LED 大屏控制	台	1
17	控制软件	套	1
18	安装调试	项	1

技术参数及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单位	数量
1	LED 显示屏	1. 点间距: $\leq 1.84\text{mm}$, 像素密度 $\geq 295664\text{dot/m}^2$; 2. 具备拼缝微调节技术, 模组平整度/间隙: $\leq 0.1\text{mm}$, 模组间相对错位值: $\leq 1\%$;	m ²	71.36

	3. 水平/垂直相对错位等级符合 SJ/T 11141-2017 要求, 错位等级$\leq 1\%$; 4. 亮度$\geq 500\text{cd}/\text{m}^2$, 支持软件实现不同亮度情况下, 灰度 8-16bit 任意设置 0-100%亮度时, 8-16bit 任意设置, 发光点中心距偏差$\leq 1\%$, 亮度均匀性$\geq 99\%$; 5. ▲最大功耗:$\leq 420\text{W}/\text{m}^2$, 平均功耗:$\leq 130\text{W}/\text{m}^2$; 6. 对地漏电流测试: 对地漏电路不大于 $3.5\text{mA}/\text{m}^2$ (有效值); 7. 供电电源: 支持电源均流 DC4.2V~DC5V 供电及 DC2.8/3.8 双电压电源供电; 8. 模组机械强度$\geq 25\text{MP}$; 9. ▲加强设备绝缘, 依据 GB4943.1-2022 信息技术设备安全标准进行机械强度试验, 绝缘穿透距离$\geq 0.4\text{mm}$, 外部爬电距离$> 7\text{mm}$; 10. 水平/垂直视角:$\geq 170^\circ / 170^\circ$, 色度均匀性:$\pm 0.001\text{CxCy}$ 之内; 11. 色温: 0-21000K 可调, 色温为 6500K 时, 100%, 75%, 50%, 25%四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leq 100\text{K}$; 12. 依据 SJ/T 11590-2016 LED 显示屏图像质量主观评价方法检测, 评价为优; 13. ▲刷新率:$\geq 3840\text{Hz}$; 14. 依据 GB/T 17626.4-2018 标准进行电快速瞬变脉冲群、依据 GB/T 17626-2008 标准进行浪涌试验、依据 GB/T 17618-2015 标准进行静电放电试验, 测试过程中样品均无异常; 15. 通过盐雾 10 级试验, 试验结束后产品无起泡、裂缝、剥离或转成液体的现象; 16. 通过光生物安全及蓝光危害评估无危害类检测; 17. 平均使用寿命$\geq 100000\text{h}$, 平均故障修复时间$\leq 2\text{min}$; 18. 抗震等级: 依据 GB/T 17742-2020 《中国地震烈度表》, 其抗震等级> 9 级; 19. 逐点校正功能: 支持单点亮度色度校正功能, 校正后亮度损失$< 10\%$; 20. 显示屏支持抑制摩尔纹功能, 减轻摩尔纹视觉主观效果 80%; 21. 采用黑色防眩光设计, 防止眩光影响, 提升视觉观感; 22. 视觉舒适度:(VICO 指数)范围在 0-1 级, 满足 CSA035.2-2017 标准 23. ▲纳秒级显示技术无拖尾重影叠加现象, 画面延时$\leq 1\text{ms}$, 画面信噪比$\geq 60\text{dB}$; 24. 具备 0 级防霉特性, 在放大镜下, 没有发现明显长霉, 符合《GB/T 2423.16-2008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二部分: 试验方法 试验 J 及导则: 长霉》的测试要求; 25. 具有过流、短路、过压、欠压保护功能, 具有防潮、防尘、防腐蚀功能, 在 10%RH-95%RH 范围内可正常工作和储存; 26. 支持模组级的 LED 灯防撞灯保护装置, 具备消除亮暗线设计; 27. 以上带▲参数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28. 所投屏体须通过 CCC 强制认证。		
2	电源	1. 高效率，高可靠，100%满负荷烧机测试； 2. 保护特性：短路/过载/过压/过温、空气冷却。	台	360
3	接收卡	1. 支持带载 512×512 像素； 2. 自带 8 个 320HUB 接口 26P 排针； 3. 最大支持 32 组 RGB 并行数据输出； 4. 支持 3D 功能，最大带载 512×512 像素（PWMIC）； 5. 支持灯板 Flash 存储信息管理。支持 mapping 功能、支持逐点亮色度校正、支持快速修缝； 6. 支持自身电压、温度监测，无需其他外设； 7. 支持网线通讯状态监测； 8. 支持双电源备份状态检测、支持环路备份、支持双程序备份； 9. 支持配置参数备份与回读； 10. 支持 5Pin 箱体液晶； 11. 支持误码率检测。	张	196
4	视频处理器	1. 设备采用金属结构机箱，2K 输入信号不少于 8 路、4K 输入信号不少于 1 路；网口输出不少于 48 路，样机的外壳防护等级符合 GB/T4208-2017 中 IP20。 2. 设备供电系统采用高可靠性设计，电源选配支持双电源设计，选用具备冗余电源备份功能和并机电流均衡功能的工业级服务器电源，满足热插拔或单体故障不断电功能，提供全面的故障恢复机制与电路保护功能，可实现不间断工作 16 万小时以上，保障设备长期稳定运行不断电。 3. 支持双电源供电，支持热插拔或单体故障不断电功能。 4. 可维护性设计，支持输入板卡、输出板卡、预监板卡的热插拔功能，可实现板卡灵活更换，维护便捷。 5. 设备支持视频接口输出卡和二合一网口输出卡混合使用，支持同时带载 LED、LCD 显示介质。在带载 LED 显示时，无需外接使用发送卡设备。 6. 支持自检功能，包括：运行情况、CPU、EMMC、交叉点通信、内存、电压、温度等状态。 7. 设备前面板内置≥7 英寸触摸屏，可通过触摸屏进行监测状态查看、参数设置、固件升级、文件备份、预监回显查看等操作。 8. 支持液晶触摸操作，支持触摸设置设备网络 IP 和中控串口的参数、固件升级、U 盘文件备份的导入导出、液晶亮度调节，以及中英文显示内容的切换。 9. 支持设备端实时查看监控设备运行参数与状态信息，包括设备名称、设备 SN、设备接口连接状态、运行状态（温度、电压、风扇）、IP 地址、固件版本等，当前屏幕内容的实时预监回显。 10. 设备前面板液晶支持触控操作，分辨率高达 1280 x 800，无需连接额外的电脑和软件，在设备端即可实时查看监控设备运行参数与状态，方便快捷。 11. 单台设备支持 10 张输入卡、3 张输出卡，支持视频接口输出卡和二合一网口输出卡同时输出。	台	1

		12. 单台设备支持接入 3 张二合一网口输出卡，单个 16 网口二合一输出卡输出视频分辨率可设置为 10240x1016 或 1016x10240，带载宽度和高度可设置最大值为 10240。 13. 单个 16 网口二合一输出卡最大输出视频分辨率为 5120x2048，接入不少于 3 张二合一网口输出卡，支持光口和网口间复制和热备。 14. 单个 20 网口二合一输出卡最大输出视频分辨率为 10752 x 1220 或 1220 x 10752，带载宽度和高度最大可达 10752，单台设备最多可接入 3 张二合一网口输出卡。 15. 单路光纤最大支持传输 8 路网口数据，可同时支持网口传输和光口传输，板卡支持光口和网口之间的复制/热备。 16. 支持对所有输入源同时预览，同时可支持所有屏幕输出的实时回显和 IP 流回显。 17. 输出卡位深支持设置为 10bit 或 8bit，色彩空间支持设置为 RGB 4:4:4、YCbCr 4:4:4、YCbCr 4:2:2。 18. 支持 200 个用户同时在线，多用户可同时编辑和控制，实时上屏，支持控制系统预览其他管理员操作。 19. 支持搭配二合一网口输出卡，配合使用 3D 眼镜和外置发射器，可在普通的 LED 显示屏上实现 3D 效果。 20. 通过 Genlock 设置，支持所有输出图像在 <60ms 内同步。 21. 搭配可视化管控平台，可基于 PAD 移动端设备进行无线控制，支持图层编辑、信号更换、场景保存/调取、LED 屏幕亮度调节、画面控制。		
5	线材	屏体辅材（电源线、短网线、排线等）	m ²	71.36
6	配电柜	1. 75KW, 为了方便对 LED 显示屏的使用，进一步提高系统的智能化管理和动力电源的集成度与稳定性，采用“显示屏智能上电系统”； 2. 通过该系统可以实现对 LED 显示屏的远程有线控制上电，实现定时开关屏体，方便用户的使用。同时，屏体采用“分步加电”的上电方式，既要避免大负载对电网瞬间的冲击，又要有效地保护显示屏体的工作组件，延长屏体的使用寿命。	台	1
7	显示屏钢结构制作安装及包边	1. 结构依据现场实际情况定制，选材及用料符合行业标准； 2. 边框定制，要求结合整体装修风格大气、美观；	m ²	73.9
8	调音台	1. 本地输入处理通道：≥32 个通道； 2. 电容触摸显示屏，中英文操作界面； 3. 通道名字及背景颜色可自定义编辑； 4. ≥8 个 DCA 编组、哑音编组； 5. 每个通道具备独立的反馈抑制器； 6. 具备 RTA 频谱实时显示功能； 7. ≥4 个效果处理器；	台	1

		8. ≥ 25 个电动推子; 9. 具备 AES 数字信号输入输出功能 10. USB 接口支持多轨录音、播放功能。 11. 具备 WIFI 完全控制功能。		
9	接口箱	≥ 16 路输入、8 路输出。		1
10	无线话筒	1. 双频道设计; 2. 双天线; 3. 扫描功能:无线同步; 4 天线: 可拆卸; 5 显示屏: LCD 显示屏; 6. 使用频率 $\geq$ UHF480~930 MH。	套	4
11	信号放大器	1. $\geq 480\sim 850\text{MHz}$; 2. 天线导通指示; 3. 金属机箱。	台	1
12	网线接口箱	六类带屏蔽	台	1
13	信号线	12 芯国标	米	120
14	光端机	一收一发 HDMI 信号	台	4
15	光纤线	单模	米	5
16	LED 大屏控制	1. 输入: DP 1.2 $\times$ 4、HDMI 2.0 $\times$ 4 (可扩展: DP 1.2 $\times$ 2 或 HDMI 2.0 $\times$ 2 或 SDI $\times$ 2)。 2. 输出: 主输出 HDMI2.0 (1 $\times$ 2)、辅助输出 HDMI2.0 (4 $\times$ 2)、预监输出 DVI+HDMI 1+1。 3. 1 路主输出, 4 路辅助输出, 主输出和辅助输出全部支持 4K $\times$ 2K@60Hz 输出, 且支持独立自定义输出分辨率, 1 路多预监输出, 最大支持 12 路 4K $\times$ 2K@60Hz 输入主输出支持 4 个独立活动图层, 大小、位置任意更改, 支持淡入淡出。 4. 每路辅助输出支持一路全屏信号显示, 支持瞬间切换主输出的 4 个活动图层, 均支持克隆、镜像、立体悬浮效果。	台	1
17	控制软件	具备窗口模式、时间线模式, 可以方便地对节目的播控流程进行管理, 轻松实现绚丽的视觉特效和灵活的创意显示。	套	1
18	安装调试	本项目所有系统设备的安装调试, 达到正常使用。	项	1

第六章 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百分制）

投标单位应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否则，一经查出将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中应按要求附所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对此项不予评审打分。

一、评标程序

1.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无效，不得进入评审环节；资格性审查通过的投标文件将交给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2.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不进入综合评分环节。

3.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评标原则、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评分细则对所有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4.编写评标报告。

二、评标原则

1. 公平、公正、科学合理评标；

2.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后并依法组建，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 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 and 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6. 评委在开始评标前，应首先检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于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不进入综合评分环节。

7.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8. 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三、评标方法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值由经济标(投标报价)、技术标、综合标三部分组成，总分值 100 分。

投标人综合总得分 = 经济标得分 + 技术标得分 + 综合标得分。

2. 比较与评价。评委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检查，并进行综合比较与独立评分。

3.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4.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采用网上/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投标人的说明或者澄清应当采用相应网上/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能最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当出现排名并列情况时，优先采购投标报价低的，投标报价也相同的优先采购技术标得分高的，技术标得分还相同时，按第一章第 26 条规定优先采购，当第一章第 26 条规定优先采购也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优先顺序）。

6. 评委最终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四、评标办法

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1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4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初步评审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必须符合下列条款，否则将视为投标无效：

2.1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2.2 提交投标函。

2.3 提交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2.4 提交投标承诺函。

2.5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6 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质保期要求。

2.7 交货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交货期。

2.8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项目预算；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2.9 投标文件中对同一货物或标段报价唯一，没有提供选择性报价。

2.10 投标文件没有附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2.11 投标报价合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并能证明其报价合理)。

2.12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五、详细评审评分细则：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
报价部分 (30 分)	评分标准及细则： 投标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即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价格分的计算以最终报价为准，以上计算过程中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

	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部分 (40 分)	评分标准及细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和相关证明材料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对照判断所投设备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0 分。非▲项的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1 分；带▲项的技术参数为关键技术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3 分；要求提供检测报告未提供的视为该项产品不满足技术指标要求。
商务部分 (30 分)	类似业绩（3 分）： 投标人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类似项目（包含 LED 屏及音响设备）的业绩，每提供 1 个得 1.5 分，最高得 3 分。 注：须附合同协议书扫描件和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及中标公示网上截图，提供不全不得分。
	企业实力（3 分）： 1、供应商同时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音视频系统集成工程综合技术能力及演艺设备综合服务技术能力等级二级或以上资质证书的得 3 分。
	安装方案（12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配备、配送交货、安装施工进度计划、质量控制计划及相关措施等因素分三个档次进行打分： 一档：内容详细完整，可行性强 12 分； 二档：内容完整，可行性较强 6 分； 三档：内容较为完整，可行性一般 2 分； 内容不完整，可行性差及未提供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及培训承诺（12 分） 1、各投标人提供详细的质保期内、外服务承诺，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详细程度，分二个档次进行打分，满分 6 分： 一档：内容详细完整，完全满足要求，6 分； 二档：内容较为详细，基本满足要求，3 分； 内容不详细，不能满足要求或未提供不得分。 2、各投标人提供详细的人员培训计划及售后服务计划，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详细程度，分二个档次进行打分，满分 6 分： 一档：内容详细完整，完全满足要求，6 分； 二档：内容较为详细，基本满足要求，3 分； 内容不详细，不能满足要求或未提供不得分。
--	---